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6-072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7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2026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6-073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因本事项自披露至完成资产过户存在一定期间,导致相关最终实施结果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其最终的抵债资产可能受市场环境、资产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而有所波动;

2、本次资产抵债后存在后续委托运营,公司债务化解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但本次债务重组事项的推进,能够有效减少公司即期的现金偿付压力,优化债务结构,并在整体上有助于降低公司相关债务的综合资金成本与现金支出负担;

3、本次债务重组事项涉及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本次交易事项的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廊坊市盛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宏地产”)在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银行”)尚有未结清债务。为化解债务风险,促进公司经营稳定,盛宏地产拟与廊坊银行签订协议,约定使用公司子公司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开发区”)的资产,采用先债务加入(债务加入事项涉及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详见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后以物抵债的方式对盛宏地产前述债务中约 3,633 万元债务进行债务重组(具体资产待定,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同时,为实现本次抵债资产的保值增值,廊坊银行拟与公司签订委托处置运营协议,委托公司对抵债资产进行处置运营,委托期间为自相应抵债协议生效之日起 8 年,委托期间内设置每年 3% 的业绩考核指标,即剩余委托资产每年产生的增值收益应不低于其初始评估值的 3%。其中,对于已经处置或者回收的资产,不再进行业绩考核。

每年度业绩考核指标 = 剩余资产金额 × 3%,其中,对于每年度而言,剩余委托资产金额 = 委托资产初始评估值 – 截至当个考核年度末委托资产累计回收 / 处置本金金额。

2)委托期限届满时,乙方处置或者清收委托资产回收的资金应达到委托资产初始评估值按照持有期间以年化 3% 计算的收益与初始评估值之和(下称“目标价值额”)。

2.1.2 考核期限

双方同意,年度业绩考核期限以委托资产抵债协议生效之日起的每个自然年度为一个年度业绩考核期,依次类推计算后续年度考核期限。每年年度业绩考核期限届满后,双方应在 1 个月内其同对当年的业绩考核结果进行确认,自双方确认一致后,双方根据本协议约定的考核机制进行支付。

2.1.3 考核机制

经双方确认,每一考核年度业绩考核达标的,就超出考核目标的收益,由甲方向乙方支付作为委托管理费,并于当个考核期届满后三个月内(考核期届满次年的 3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的,由乙方以现金形式向甲方补足至业绩考核指标,具体补足方式如下:前三个考核期,乙方每期应在当个考核期届满三个月内至少向甲方补足至不低于剩余资产金额的 1%;第四个和第五个考核期,乙方应在当个考核期届满三个月内至少向甲方补足至不低于剩余资产金额的 2%,剩余未达标部分在委托管理期限届满后三个月内一并补足;第六个考核期至最后一期,乙方每期应在当个考核期届满三个月内至少向甲方补足至不低于剩余资产金额的 3%;剩余未达标部分在委托管理期限届满后三个月内一并补足。

2.2 委托期限届满时,如乙方处置运营委托资产回收的资金未达到目标价值额的,若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可延长委托资产的委托期限,乙方应争取在延长后的委托期限内处置委托资产回收的资金确保达到目标价值额。

2.3 若委托期限届满,乙方处置运营委托资产回收的资金仍未达到目标价值额的,按照以下方式解决:

2.3.1 乙方应指定经甲方认可的第三方受让剩余未处置完成的委托资产。该第三方应按照相应的委托资产目标价值额与甲方进行交易,确保甲方最终以现金形式收到的委托资产交易价款达到委托资产的目标价值额。

2.3.2 乙方应指定第三方拥有所有权的且甲方认可的其他资产与剩余未清收的委托资产进行置换,且该资产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纠纷。

2.4 最终双方就以上无法达成一致的,乙方应按照甲方提出的解决方案执行。若乙方不按照甲方提出的解决方案执行,则应按照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

2.5 委托期限届满或者经延长后,如乙方处置运营委托资产回收的资金超过目标价值额的,则超出部分归乙方所有,作为乙方委托管理费。

2.6 在委托期间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并应确保资产所有方不得低于协议约定所列的委托资产初始评估值处置委托资产,否则该差额部分不再计入乙方业绩考核。

五、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不涉及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或高层人事变动计划等其他安排。

六、本次债务重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先债务加入、后以物抵债的交易,核心目的为化解存量债务、优化整体债务结构。本次债务重组事项的推进,能够有效减少公司即期的现金偿付压力,优化债务结构,并在整体上有助于降低公司相关债务的综合资金成本与现金支出负担,从而有助于降低公司债务风险,促进公司经营与发展,保障日常业务的稳定。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具体数据以公司经审计的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拟签署的协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6-074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公司下属子公司拟为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廊坊市盛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宏地产”)在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银行”)尚有未结清债务。为化解债务风险,促进公司经营稳定,盛宏地产拟与廊坊银行签订协议,约定采用先债务加入、后以物抵债的方式对盛宏地产前述债务中约 3,633 万元债务进行债务重组(具体资产待定,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其中,债务加入事项涉及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即公司子公司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廊坊市盛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3,633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6 个月。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盛宏地产	115.91%	3,633	–	3,633	–	–
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各级全资、控股下属公司	超过 70%	–	–	–	2,324,872	2,321,239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盛宏地产;

2、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9 日;

3、注册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光明西道南侧与永兴路东侧南城热力办公楼四楼 402 室;

4、法定代表人:徐宪民;

5、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盛宏地产 60%股权。

8、财务情况:

2026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6年 1–3 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176,988.66	205,152.40	–28,163.74	650.32	–249.41	–250.72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提供担保方: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合计不超过 3,633 万元。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担保计划范围内。

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盛宏地产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风险较小,为上述债务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盛宏地产有足够的能力偿还本次债务。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431.8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64.25%。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 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 76.56 亿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5.49%,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 153.26 亿元。

七、备查文件

1、公司 2025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公司拟签署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6-075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 年 8 月 10 日,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持有公司 12.88%股权的公司股东耿建明先生同日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发布情况

2026 年 8 月 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司将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董事会关于增加临时提案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前 10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耿建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6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8%,且上述临时提案在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公司董事会核查后认为,耿建明先生关于增加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提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除本次增加的临时提案外,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股东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有关本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事项详见刊登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补充通知》。

四、备查文件

股东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26-076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 年 8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接到公司股东耿建明先生发来的《关于提议增加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定、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8 月 18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 81 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9、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就本次临时股东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为邢台开源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为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以及 2026 年 8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重组的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6 年 8 月 20 日下午 5 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8 月 19 日 — 8 月 20 日上午 9 点 — 12 点,下午 1 点 — 5 点。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 81 号荣盛发展大厦六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联系邮箱:zhengquanbu2146@163.com;

联 系 人:梁涵。

4、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15 — 9:25,9:30 — 11:30,下午 1:00 — 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 —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邢台开源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债务重组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二六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2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步长建鑫的股东李宾拟将其所持有的杭州步长建鑫 2.00%股权以人民币 5.55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易翠。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杭州步长建鑫 90.00%股权比例不变。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事项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交易概述

杭州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步长建鑫”)为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0.00%股权,林伊、易翠各持有其 3.00%股权,李宾、谢继辉各持有其 2.00%股权。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李宾拟将其所持有的杭州步长建鑫 2.00%股权以人民币 5.55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易翠。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杭州步长建鑫净资产计算。杭州步长建鑫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277.79 万元(未经审计)。本次转让完成后,李宾的剩余 6.6666 万元出资义务(已实缴 13.3334 万元)由受让方易翠承担,公司持有杭州步长建鑫 90.00%股权比例不变。

授权杭州步长建鑫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股权转让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易翠,现任杭州步长建鑫七白品牌部销售总监。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杭州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翠

注册资本:1,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5 年 01 月 20 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时代博地大厦 56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医用口罩批发;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专利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杭州步长建鑫资产总计 427.25 万元,负债总额 15.52 万元,净资产 411.73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1.29 万元,净利润为 –254.93 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杭州步长建鑫资产总计 292.68 万元,负债总额 14.89 万元,净资产 277.79 万元,2026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88.51 万元,净利润为 –133.95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交易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

序号	主体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0
2	林伊	3.00	3.00
3	易翠	3.00	5.00
4	李宾	2.00	–
5	谢继辉	2.00	2.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变更后股权比例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述其他股东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权属状况说明

上述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市场行业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发挥整体优势,采取一系列措施规避和控制可能面临的风险,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19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 13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12 人,实参会董事 12 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其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0)。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步长建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步长建鑫”)的股东李宾拟将其所持有的杭州步长建鑫 2.00%股权以人民币 5.55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易翠。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转让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21)。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12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广州)医学诊断”)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其法定代表人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薛人珲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吴磊

二、授权步长(广州)医学诊断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变更法定代表人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三、本次步长(广州)医学诊断法定代表人变更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发展　公告编号:2026–062
转债代码:110817　转债简称:保利定转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自公司《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56)披露以来,公司新增加房地产项目 7 个,项目信息如下(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单位:平方米、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取方式	土地用途	用地面积	规划容积率面积	我方需支付价款	权益比例
1	上海市杨浦区平凉街道 2,3 街坊地块	招拍挂	住宅	72,377	158,004	806,000	50%
2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南侧地块	招拍挂	商住	47,062	89,285	494,200	70%
3	广州市荔湾区浣花路南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11,074	24,738	60,950	100%
4	杭州市萧山区民祥路北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34,167	95,668	460,537	100%
5	石家庄市长安区建华北大街东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94,411	188,823	118,000	100%
6	济南市历下区凤山路东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71,053	142,106	92,370	100%
7	太原市迎泽区朝阳街北侧地块	收购	住宅	39,613	146,575	14,601	70%
合计				369,756	845,199	2,046,658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发展　公告编号:2026–061
转债代码:110817　转债简称:保利定转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 7 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7 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 77.98 万平方米,同比减少 14.30%;签约金额 149.23 亿元,同比减少 17.16%。

2026 年 1–7 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 709.92 万平方米,同比减少 11.76%;签约金额 1500.29 亿元,同比减少 8.06%。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